

##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1、合同类型：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 2、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签字并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
- 3、合同履行期限：开工令发布之日起 93 个月。
- 4、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由于本项目施工工期近 8 年，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 2007 年全年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合同履行中的风险：一是汇率风险；二是项目实施地质风险；三是当地局势安全风险。

####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该合同已由原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因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法律程序实施完毕，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经注销，故该合同依法由本公司承继。

##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 1、合同标的的情况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CGGC-CMEC 联合体”）与业主巴基斯坦水电开发署（WAPDA）于近日签订了巴基斯坦尼鲁姆·杰卢姆（英文名称 Neelum Jhelum）水电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尼鲁姆·杰卢姆水电工程位于巴基斯坦克什米首府穆扎发德地区，属引水式电站工程。主要建筑物包括右岸导流隧洞、混凝土重力坝、左岸进水口和沉砂池、左岸引水隧洞、调压井、地下厂房、尾水隧洞、开关站及附属设施，共装四台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96.3 万千瓦，项目建设工期为 93 个月。该项目由本公司与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共同承建，本公司承建全部土建工程，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承建所有金属结构制作和安装、机电设备供货和安装。该联合体的组成相对松散，本公司是联合体的牵头方。联合体双方各自出具履约保函，各自承担所实施项目内容的所有合同的责任、风险、权利和义务，各自享受其经营成果。

###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该项目业主为巴基斯坦水电开发署。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主要合同条款

该项目合同总价为 15.06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120.63 亿元。本公司在联合体中所占份额为 10.08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80.74 亿元。项

目资金来源于巴基斯坦政府预算。

该项目在签订合同后 28 天内发布开工令开工，93 个月内完工。开工后业主将支付合同价格（扣除暂定金）5%的预付款。

####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本公司将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的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汇率风险：该项目施工工期近 8 年，尽管在报价中考虑了人民币升值的因素，但是人民币升值还可能对本项目产生一定的影响。

2、项目实施地质风险。该项目地质情况复杂,在项目实施期间可能存在一定的地质风险。

3、当地局势安全风险。当地安全局势的变化对项目实施可能会带来一定的影响。

#### **六、备查文件**

1、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